

# 社團法人新北市中醫師公會第4屆第2次理監事聯席會議紀錄

時間：109年9月20日（星期日）下午16時

地點：上海銀鳳樓—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一段2號3樓

出席：理事 詹益能、邱定、李興明、吳鐘霖、王姿涼、林坤成、  
張立德、陳建輝、徐蔚泓、鄭淑鎂、蔡坤儒、盧文貴、  
劉志賢、林久乃、許伯榕、戴有志、莊梅林、歐陽辰、  
林昱秀、林蓓華、楊政道、顏振松、陳禹維

監事 陳文豐、戴文杰、林曾翠霞、洪汝欣、廖唯宇、簡玉玫、  
李偉任

請假：理事 吳炫璋、施丞修、葉育韶、陳明珠

監事 曹雅惠、胡純彰

主席：詹理事長益能

紀錄：洪淑蕻

16:00~16:10 富邦產險簡報 108~109年醫責險案件狀況（含提問5分鐘）

壹、1. 主席詹益能理事長致詞

2. 陳文豐監事長致詞

貳、介紹來賓：

參、報告事項：

第1案

案由：新北市政府衛生局函請本會辦理「109年新北市失智友善守護站推廣計畫」之專業人員訓練案。

說明：1. 日期：民國109年11月1日（星期日）09:00-17:00

2. 地點：新北中醫教育中心（新北市板橋區板新路107號7樓B室）

3. 指導單位：新北市政府衛生局、中華民國中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

4. 承辦單位：新北市中醫師公會、台北慈濟醫院中醫部、亞東紀念醫院神經醫學部

5. 參加「109年新北市失智友善守護站」專業訓練課程（如附件1-P1）免報名費，中醫師可申請專業積分共8點（1點/100元），當天申請加入「失智友善守護站」之院所，贈送積分8點，費用全免（此積分限1位醫師申請）。本課程可申請負責醫師訓練時數2小時（實證醫學）。

6. 本受訓名額限60人，報名額滿截止，完成訓練課程之院所醫師將於公會網站公布，以便民眾查詢使用。

第2案

案由：本會推派109年全聯會會員代表名單案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103年3月2日新北市中醫師公會第2屆第1次會員大會決議：全聯會會員代表產生方式維持公會原制度推派方式。

二、依中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109年7月14日（109）全聯醫總富字第0537號函，請各公會於8月15日前填具會員代表登記冊函送全聯會。

三、已推派本會 109 年全聯會會員代表名單共計 37 名如下：

詹益能、邱戊己、林寶華、莊振國、陳風城、邱定、吳鐘霖、吳炫璋、林坤成、張立德、陳建輝、施丞修、葉育韶、徐蔚泓、蔡坤儒、盧文貴、劉志賢、許伯榕、戴有志、陳明珠、莊梅林、林昱秀、林蓓華、楊政道、顏振松、陳禹維、陳文豐、戴文杰、林曾翠霞、洪汝欣、曹雅惠、廖唯宇、胡純彰、簡玉玫、籃海泉、王宏銘、伍瑞福。

第 3 案

案由：各委員會主任委員報告。

1. 聯誼活動委員會主委陳文豐監事長報告。
2. 學術進修委員會主委林坤成常務理事報告。
3. 健保業務委員會主委戴文杰常務監事報告。
4. 70 週年紀念專刊執行長陳建輝常務理事報告。
5. 運動休閒委員會主委李興明常務理事報告。
6. 大醫精誠委員會主委/志願服務隊隊長林曾翠霞常務監事報告。

肆、本會會員擔任上級公會幹部或代表出席開會者報告：全聯會理事王姿涼常務理事報告。

伍、重要決議案執行情形：

109 年 6 月 21 日理監事會：

案號	案由	執行情形
第 4 案	請討論 109 年度醫師責任險團體保險承保案。	109 年 7 月 30 日與富邦產物保險公司簽約。
第 6 案	辦理 109 年度會員自強活動，提請討論案。 說明：109 年度自強活動與冬季健行對調，7 月 12 日改為夏日健行活動，由運動休閒委員會負責辦理，自強活動改為 12 月 13 日舉行授權聯誼活動委員會主委規劃辦理。	1. 109 年 8 月 19 日（三）召開第 4 屆第 1 次聯誼活動委員會議，當日由全龍、雄獅、米淇、全家等 4 家旅行社分別簡報。決議由全龍、全家分別報價，比較菜單及行程後，決定由全龍承辦本次旅遊活動。規劃嘉義、故宮、北港朝天宮之旅。 2. 109 年 9 月 4 日（五）進行 109 年度自強活動-嘉義、故宮、北港朝天宮場勘。

陸、討論事項：

第 1 案

提案單位：本會

案由：請審議本會 109 年 5 月~8 月經費收支報告表。

說明：

- 一、附收支報告表、收支憑證（如會議附件 2-P2~3）。
- 二、本案通過後送監事會監察。

決議：通過。

第 2 案

提案單位：本會

案由：請審議本會 109 年 6 月~8 月工作執行情形。

說明：

- 一、附財務報告、會務報告、政令轉達、參加各種會議資料（如會議附件 3-P4~11）。
- 二、本案通過後送監事會監察。

決議：通過。

第 3 案

提案單位：本會

案由：請討論報廢本會辦公椅、冷氣機、電腦相關設備、相機、碎紙機、時鐘鏡案。

說明：本次報廢設備如下，皆年久故障或機型老舊，提請報廢。

名稱	購置日期	單位	數量	金額	存放地點	說明
活動辦公椅	84.07.26	張	3	2,600	辦公室	
冷氣機	85.05.24	部	2	90,000	辦公室	東元
筆記型電腦	94.05.11	台	1	39,800	會議室	華碩
筆記型電腦	96.12.28	台	1	33,900	辦公室	宏碁
雷射印表機	96.07.31	部	1	16,380	辦公室	Epson
數位相機	95.05.17	台	1	15,000	辦公室	Panasonic FX01
電腦設備	92.04.29	組	1	46,400	辦公室	
寬頻分享器	92.06.05	台	1	2,200	辦公室	
震旦碎紙機	104.05.29	台	1	3,879	辦公室	
時鐘鏡	90.06.14	面	1		辦公室	高雄縣中醫師公會贈

決議：通過。

第 4 案

提案單位：本會

案由：建請提升本會會務人員職務案。

說明：

- 一、許書豪幹事 102 年 2 月 1 日到職，熱心會務，績效優異。
- 二、劉崇淳幹事 106 年 5 月 15 日到職，認真服務，表現良好。

三、依本會會務人員管理辦法規定，職級依次分為總幹事、副總幹事、秘書、組長與幹事，職務加給 1. 總幹事 12000 元 2. 秘書 5500 元 3. 組長 5500 元 4. 幹事 4200 元，為鼓勵認真努力會務人員，擬辦如下。

辦法：一、提升許書豪幹事擔任組長，每個月增加 1300 元的職務加給。  
二、提升劉崇淳幹事擔任組長，每個月增加 1300 元的職務加給。

決議：通過。

第 5 案

提案單位：本會

案由：請討論本會慶祝 70 週年暨國醫節系列活動案。

說明：

- 一、109 年 6 月 3 日召開 70 週年紀念專刊第 1 次籌備會及 109 年 8 月 27 日召開第 2 次籌備會議。
- 二、110 年國醫節大會：
  - (一) 日期：110 年 3 月 6 日、7 日（星期六、日）
  - (二) 地點：新北市政府（板橋區中山路 1 段 161 號）
  - (三) 主題：傳承創新 弘揚中醫 飛躍國際
- 三、國醫節系列活動議程（如會議附件 4-P12）。
  - (一) 3 月 6 日學術研討會時間：13:30-17:00。  
3 月 7 日學術研討會時間：10:00-15:30。
  - (二) 3 月 7 日會員自上午 9:00 起受理報到，學術及大會採單一報到，16:00 開始會員大會。
  - (三) 依例將採電腦系統作業報到，請會員攜帶健保卡或其他足資證明身分之資料報到。
- 四、授權大會執行長邱定視各項報到工作請理監事及工作人員處理，附暫定籌備委員會分工表（如會議附件 5-P13）。
- 五、出席大會贈品：
  - (一) 請討論會員親自出席紀念品（如傳閱品項）。
  - (二) 委託出席紀念品 7-11 禮券 300 元。
  - (三) 請討論貴賓出席之紀念品（如傳閱品項）。
- 六、出版品：《第 91 屆國醫節學術手冊》、《中醫臨床顯效案例彙編(十一)》電子書、《2021 健保業務手冊》、《110 年大會手冊》、《110 年度會員通訊錄》、《70 週年紀念專刊》。

決議：一、通過，請邱定執行長統籌規劃，全體理監事協助辦理。

二、會員親自出席紀念品為歌林筋膜槍，貴賓出席紀念品為故宮圖像授權養生杯。

第 6 案：

提案單位：本會

案由：請討論本會 110 年度學術進修暨繼續教育課程案。

說明：學術進修委員會林坤成主委已規劃 110 年學術進修課程（如會議附件 6-P14~15）。

決議：通過。

第 7 案：

提案單位：本會

案由：請討論 110 年新北中醫養生大講堂案。

說明：

- 一、往例於每月第 4 週星期日上午 9-12 時舉辦，民眾免費參加。
- 二、社會服務委員會蔡坤儒主委已規劃參考講題(如會議附件 7-P16)，將函請本會會員擔任講師並提供文稿。

決議：通過。

第 8 案

提案單位：本會

案由：請討論 109 年度捐贈新北市政府社會局弱勢家庭寒冬送暖藥膳案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本會章程第六條本會之任務第五點，關於社會醫療救濟之設計及協助事項辦理。
- 二、新北市政府社會局預訂規劃愛心藥膳捐贈活動記者會  
(一) 日期：109 年 10 月 8 日(四) 上午。  
(二) 地點：泰山區貴子市民活動中心(泰山區工專路 22 號)。  
(三) 活動計畫：10:00~11:00 中醫義診、11:00~11:30 捐贈記者會。
- 三、請科達製藥公司共同參與記者會，公會將提供相關藥膳禮盒各 100 盒予社會局。

決議：通過。

第 9 案

提案單位：本會

案由：請討論本會負擔中執會台北區分會增聘會務人員之部分薪資案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查本會 109 年 1 月 12 日第 3 屆第 12 次理監事聯席會議決議通過，中執會台北區分會四縣市公會合聘工讀生協助案，依四縣市人數比例分擔費用，本會分擔每月 8,550 元。
- 二、中執會台北區分會 109 年 8 月 20 日第 6 屆第 2 次委員會議紀錄(如會議附件 8-P17)，已於 109 年 3 月 2 日增聘李彥頻為全職會務人員，並決議：「增聘薪資由四縣市公會依會員人數比例補足，台北市 45.5%(15,135 元)、新北市 47.5%(15,800 元)、宜蘭縣 3.5%(1,165 元)、基隆市 3.5%(1,165 元)。」故本會負擔中執會台北區分會增聘會務人員之部分薪資為 15,800 元。

決議：通過。

第 10 案：

提案單位：本會

案由：請討論本屆第 3 次理監事聯席會議日期及地點。

說明：預定 110 年 1 月 10 日(日)召開，負責招待理監事為吳炫璋常務理事、王姿涼常務理事、林坤成常務理事、張立德常務理事，地點請招待的醫師決定。

決議：通過。

第 11 案： 提案單位：本會  
案由：劉冠麟、楊宗憲、吳東益、陳書榘、高皓宇、李以菽、李琪、曾建堯、陳姚方、劉哲孝、蔡承儒醫師等 11 人申請入會，均符合規定，權先發證，請追認案（如會議附件 9-P18）。

決議：通過。

第 12 案： 提案單位：本會  
案由：李孟蓉、楊淑君、張乃偉、林子平、林育生、黃美滿、康博涵、黃明我、高治維、謝幸容、沙政平、許鴻運、陳昱臻、阮呂真、顏瑞鎰、胡承暉、林蔚喬醫師等 17 人申請退會，請註銷會籍案（如會議附件 9-P18）。

決議：通過。

柒、臨時動議：

第 1 案： 提案人：戴文杰常務監事

案由：請討論本會會務人員管理辦法增加副總幹事職務加給案。

決議：提下次理監事聯席會議討論，增訂本會會務人員管理辦法副總幹事職務加給案。

捌、散會：18:20（本次會議由詹益能理事長、邱定副理事長、李興明常務理事、吳鐘霖常務理事負責招待，特此致謝。）